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730207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3號
承辦人：科員高明仁
電話：(06)6329570、警用766-2142
傳真：(06)6375819、警用766-2144
電子信箱：jen121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警人字第1100615325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警察局科長鄭安章及警務佐黃政源等2人一次記二大功優良事蹟及獎勵令各1份)(0615325CA0C_ATTCH6.pdf、0615325CA0C_ATTCH7.pdf、0615325CA0C_ATTCH8.odt、0615325CA0C_ATTCH9.odt、0615325CA0C_ATTCH10.pdf)

主旨：本局科長鄭安章及警務佐黃政源等2人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業經銓敘部銓敘審定在案，其優良事蹟及獎勵令請惠予刊登市政府公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110年11月5日部特三字第1105396880號函暨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4條第3項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

